

河北：煤矿超能力生产视为未遂事故并究责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66/2021_2022__E6_B2_B3_E5_8C_97_EF_BC_9A_E7_c62_266217.htm

这是河北省副省长付双建近日在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讲的。付双建说，当前煤矿超能力生产现象比较普遍，严重威胁着煤矿的安全生产。特别是近几年煤炭市场好转，价格上扬，煤炭行业经济状况出现恢复性好转，一些企业不顾安全条件突击生产、盲目超产的现象有所抬头，给安全生产带来重大隐患。承德暖儿河矿业有限公司“5·19”特别重大瓦斯爆炸事故，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：这个矿年设计生产能力为21万吨，改造后未经审核批准就把年产目标定到30万吨，仅今年前四个半月就生产原煤11.8万吨，存在严重的超能力开采问题，最终造成50名矿工遇难的特别重大责任事故。付双建说，全省相关部门要各负其责，把核查制止超能力生产作为当前监管监察工作的重点，狠刹煤矿超产之风。省属煤矿由省煤监局和省安监局负责，其他煤矿由各市、县政府及有关部门负责，监督企业严格按照采矿许可证上载明的生产能力组织生产，凡是超能力生产一律按未遂事故处理，依法给予行政处罚，责令停产整顿，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因超能力生产导致事故的，要从严追究企业负责人的责任。统计显示，河北省共有地方煤矿1023个，其中年产3万吨（不含3万吨）以下的地方煤矿545个，占总数的53%。一些小煤矿为暴利所驱，往往存在严重超能力生产的现象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